

山东省教育学会

关于举办“山东省中小学科技教育创新发展 实践活动”决赛的通知

各市教育学会、中小学校、实践基地及相关单位：

首届山东省中小学科技教育创新发展实践活动决赛定于2017年11月中旬在滨州举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决赛项目

1. 科技体验活动

科技体验活动主要在小学、初中开展，分物质科学、生物科学（生物）、地球科学（天文）三个领域，共有4个赛项，即物理、化学、生物、天文四项比赛。

2. 科技竞赛活动

（1）创意机器人系列：共3个赛项，即循迹赛、模仿赛和现场编程赛。

（2）智能控制系列：共3个赛项，即智能遥控接力赛、智能控制搬运赛和智能控制设计与制作赛。

（3）3D创意设计系列：共2个赛项，即3D创新创意设计和3D打印创新课程设计。

（4）航天创客系列：共2个赛项，即搭建月球基地和卫星通

联与遥感。

（具体规则及要求见附件2）

二、决赛报名及要求

1. 各参与活动学校要精心组织学生进行科技教育活动，推选优秀选手参加省赛活动，做好比赛前的组织及辅导工作。

2. 科技教育资助项目（3D打印、创意机器人）基地学校要做好器材设备管理，做到物尽其用，做好参赛选手的选拔工作。

根据实践基地建设与管理规定，对积极参加科技教育活动的基地学校，加大支持力度，创造更多条件帮助基地学校创建精品化、优质化、特色化的科技教育创新名校。对不参加相关活动或器材闲置的基地学校，收回资助器材、基地牌匾，撤销实践基地称号。

3. 各参与活动学校要认真填写《山东省中小学科技教育创新发展实践活动学校参赛报名汇总表》（见附件1），请于2017年10月30日前将电子稿发送至邮箱 skjsjhd@163.com。

三、决赛奖励办法

1. 设个人奖即一、二、三等奖，优秀辅导教师奖。结合赛项实际设置个性化奖。对取得优异成绩的队伍推荐参加全国大赛。

2. 设团体奖：根据学校分组组队参赛的总成绩，计算团体总分。团体一、二、三等奖（计算方式：一等奖得3分、二等奖得2分、三等奖得1分，赛项个性化奖得0.5分），根据总分排名，颁发团体奖证书。对积极组织参加本届活动，决赛成绩优异的组织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

如参赛教师或学生弄虚作假以及违反比赛纪律的，取消评奖资格。

四、其他事项

1. 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食宿和交通费自理。比赛所用器材由参赛单位自行购买。具体比赛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2. 本次活动规则最终解释权归山东省中小学科技教育创新发展实践活动组委会所有。

3. 山东省中小学科技教育创新发展实践活动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山东省教育学会科技教育研究专业委员会秘书处。

联系人：陈老师 马老师 电子邮箱：skjsjhd@163.com

联系电话：0531-88519367 13853188229

联系地址：济南市历下区历山路53号409室

活动有关资料可以登录网站：<http://www.zgste.cn> 通知公告栏下载。

附件：

1. 山东省中小学科技教育创新发展实践活动参赛报名汇总表
2. 相关赛项规则与报名注意事项说明

山东省教育学会科技教育研究专业委员会
山东省教育学会信息技术教育专业委员会

2017年9月20日